**社会工作硕士专业介绍**

社会工作硕士专业致力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秉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以人为本、助人自助、公平公正”的专业价值观及性别平等意识，热爱妇女事业，掌握社会工作的理论和方法，能够从性别视角进行政策研究与分析，具备一定的社会组织管理能力和较强的社会服务策划、执行、督导、评估和研究能力，胜任各层级的政府部门、社会组织、妇联组织、基层社区、调查咨询及评估机构的政策制定、社会服务、权益保护与组织管理的应用型高级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该专业下设妇女服务、妇女发展、女性与传播、女性领导力与社会发展四个研究方向，培养师资分别来自社会工作学院、妇女发展学院、文化传播与艺术学院、管理学院。

**方向一：妇女服务**

**方向特色**

妇女服务方向紧扣新时代妇联工作和妇女工作需要，旨在培养遵守专业伦理守则、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身心健康，掌握与妇女服务相关的理论和方法，熟知我国与妇女服务相关的政策，了解妇女服务的热点问题，具备直接服务于妇女面临的就业、贫困、健康、权益保护等所需的策划、执行、督导、评估和研究能力的研究生。

妇女服务方向注重与行业机构深度合作，突出研究型学习和服务中学习的设计，在指导学生研究课题和服务项目的过程中，将混合式多元课堂、案例教学和实践基地教学等手段紧密结合，锻炼学生开展基础研究和实际服务的能力。

妇女服务方向研究生导师由社会工作学院教师担任，社会工作学院设有社会工作专业和社会学专业。其中，社会工作专业成立于1993年，是国内高校最早成立的社会工作专业之一，2013年招收社会工作专业硕士。社会学专业2008年招收本科生。社会工作学院拥有全国一流的社会工作实验室，可开展多种形式的教学活动，其学习条件、教学资源等处于全国领先地位。社会工作专业先后获得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北京市一流专业建设点、北京市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专业教师先后获得国家级优秀教学团队、教育部课程思政优秀教学团队、北京市优秀教学成果奖、北京市精品课程、北京市优质课程、北京市优质教材等，三位教师获教育部课程思政教学名师，一位教师获北京市课程思政教学名师，两位教师获北京市教学名师等荣誉称号。

妇女服务方向注重培养学生的全人视角，强调对学生知识、能力、素质的综合协调发展，着力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社会性别意识，实践能力突出的应用型专业人才，毕业生受到社会工作专业机构和用人单位的高度评价。社会工作学院与全国妇联、国务院妇儿工委、北京市妇联、深圳市妇联、海南省妇联、赤峰市妇联等保持长期密切合作关系，承担了多项有关妇女工作及政策的重大研究，在妇女社会工作、家庭社会工作等领域具有较强的学术实力。近年来，获得多项国家级、省部级课题，主办了一系列具有影响力的论坛会议，研究成果丰硕，与美国、加拿大、日本以及港澳台地区保持着良好的合作交流关系，与国际社会工作教育联盟、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北京大学-香港理工大学中国社会工作研究中心等机构保持长期密切工作联系。

**师资队伍**

妇女服务方向现有校内导师13人，全部拥有博士学位，高级职称占比47%。校内导师分别毕业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师范大学、中山大学、香港城市大学、德国奥尔登堡大学等境内外知名学府及研究机构。目前校外导师11人，皆为经验丰富的行业专家。校外导师全部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其中，高级社工师1人，中级社工师9人。

**就业领域**

学生毕业后可在全国及各省市妇联及其下设机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基层社区、调查咨询及评估机构等从事政策制定，社会组织服务与管理，项目策划、执行与评估，社会调查研究等工作。

**方向二：妇女发展**

**方向特色**

妇女发展方向紧扣新发展理念，为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满足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培养兼具国际视野、国情意识和社会性别意识，遵守专业伦理守则，掌握妇女发展和妇女服务相关理论和方法，了解国内国际社会与妇女发展和妇女服务有关的政策、法律、法规，具备从社会性别视角，围绕妇女发展、妇女服务、家庭建设开展基础研究，从事政策咨询、妇女组织管理、妇女社会服务等实践工作的社会工作专业研究生。

妇女发展学院是中华女子学院以妇女与性别研究与教学为主责主业的特色学院，下设女性学专业、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理论研究院、全球妇女发展研究院，拥有较为强大的师资队伍，专任教师17人。社会工作妇女发展领域研究生培养工作主要由妇女发展学院教师承担。女性学专业自2006年开始招收本科生，为中国大陆第一个女性学本科专业；2009年获批北京市和教育部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建设点；2010年由教育部批准一本批次招生；2017年招收社会工作妇女发展领域研究生；2019年获批北京市一流专业建设点；2021年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设有一个实体研究中心(中国妇女发展研究中心),以及包括性别平等教育研究与推广中心在内的六个非实体研究中心。妇女发展学院与国务院妇儿工委、全国妇联、北京市妇联等保持长期密切合作关系，承担了多项与妇女发展有关的理论研究、政策研究，在妇女理论研究、性别与公共政策、性别平等教育以及女性学学科建设、家庭学科建设等领域具有较强的学术实力和社会影响力。妇女发展学院教师围绕家庭暴力等议题提出的人大提案以及政策建议，参与《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年）》（专家意见稿）起草工作，参与北京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十二五、十三五评估等，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影响；获得多项国家级、省部级课题立项，研究成果丰硕；主办了一系列具有影响力的国际学术会议；与美国、英国、德国、日本以及港澳台地区保持着良好的合作交流关系。

**师资队伍**

妇女发展领域指导教师由校内优秀专业导师及校外资深行业专家构成。校内专业导师共11人，全部拥有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其中拥有高级职称的教师占比64%，拥有博士学位的教师占比82%，校内导师学科背景多元，具有哲学、社会学、历史学、传播学、人类学、经济学、人口学的学术训练背景。校外导师共7人，全部拥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并且是所在行业中具有社会影响的专业人员或机构负责人。

**就业领域**

学生毕业后的就业领域包含机关、企事业单位、民政、妇联、慈善机构、社会团体机构、社区服务机构、专业社工机构等，可从事与妇女发展、妇女服务、家庭建设等有关的社工服务、项目管理、政策评估、教学科研等工作。

**方向三：女性与传播**

**方向特色**

女性与传播方向属社会性别研究和社会传播学交叉学科领域，该方向以我校社会工作学院和文化传播与艺术学院为依托，在我校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媒介与女性教席支持下培养研究生。该方向针对社会性别与传播领域的不同研究主题，结合中国国情，培养具有性别意识和现实关怀，致力于推动社会传播中的性别平等文化和理念，具备全球妇女传播领域所需的策划、执行、督导、评估和研究能力的跨学科人才。

文化传播与艺术学院立足国家和妇女发展，以文学、艺术学为主体，以新闻传播学、设计学、戏剧影视学为发展方向，突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先进性别文化，实践能力突出的跨学科应用型专业人才。文化传播与艺术学院包括多个本科专业，如服装与服饰设计、播音与主持艺术、视觉传达、网络与新媒体等，从2003年开始招收本科生，已累计培养千余名本科毕业生。学院拥有智慧教室、专业演播室、专业录音间等各种实验室和校外实践平台，可开展科研与实践等多种形式的教学活动，学习条件、教学资源优厚。拥有两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国家双语精品课、北京市优秀教学团队、北京市优质课程、北京市优质教材等。

**师资队伍**

女性与传播研究方向师资力量雄厚，教师团队中有教育部高等学校新闻传播学教指委1人、北京市教学名师1人、北京市青年教学名师1人，高级职称以上教师人数为13人，占比38.2%，博士15人，均毕业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传媒大学、香港理工大学等知名学府。

**就业领域**

具有跨学科优势的学生毕业后可在与妇女服务、传播相关的工作领域，如全国及各省市妇联及其下设机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社区等从事项目设计、服务、管理与研究、文化建设与传播等工作。

**方向四：女性领导力与社会发展**

**方向特色**

女性领导力与社会发展方向以我校社会工作学院和管理学院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为依托，围绕女性领导力与社会发展这一核心目标，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性别平等意识，深刻理解并掌握领导科学和社会组织管理的理论和方法，能够基于国家宏观社会政策，研究、分析、策划、运作社会服务项目，具备动员、组织和推动妇女参与社会发展的领导能力的研究生。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2002年开始招收本科生；2012年获批北京市专业特色建设点，2021年获批北京市一流专业建设点。先后获得北京市优秀教学团队、北京市教学名师、北京市优秀教学成果奖、北京市精品教材、北京市优质课程、北京市优秀教学管理人员等荣誉称号。

该专业一贯注重学生女性领导力素质培养，整体构建起由内而外逐步提升的领导力发展四个层次框架。有模拟仿真综合运营实验室，重视基于实践系统掌握现代组织管理理论和方法、掌握调查研究分析的技术和方法，并能够运用所学理论、技术和方法解决实践问题。毕业生广受企事业等用人单位的好评。团队承担了科技部、全国妇联、北京市教委多项有关女性人才成长、发展及政策的研究课题，在女性领导力、女性职业生涯规划、女性创业、女性人才成长规律等方面取得了丰富的研究成果。

**师资队伍**

女性领导力与社会发展方向现有校内导师12人，75%拥有博士学位，58%的教师有到国外一流大学和研究机构访学研修经历，高级职称占比42%。校内导师分别毕业于中国科学院、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央财经大学等境内知名学府及研究机构。

**就业方向**

学生毕业后的就业领域包含机关、企事业单位、妇联、社会团体机构、社区服务机构等，从事人事管理、行政管理、社会服务项目策划与管理、咨询服务、政策分析与研究等工作。